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

公 告

(2026)粤0783民初4868号

胡杭:

本院受理原告梁逢暖与被告胡杭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原告的诉讼请求:1.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61300元及利息(以61300元为基数,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市场贷款利率计算,由起诉之日起计至还清借款本息止);2.本案受理费由被告承担。

现因无法以其它方法向你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传票等诉讼文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三十日,即视为送达,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,并定于2026年9月22日15时30分在本院赤水人民法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(联系电话:0750-2572007、2577204)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二日